

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 **土壤碳匯樣本檢驗申請表** 附表 1

基本資料 (必填)	耕作者農友姓名：		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	
	耕作者身分證字號		聯絡電話：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首次申請有機驗證 /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機轉型期 /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機驗證續約 (有機驗證機構名稱：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產銷履歷(參與驗證機構名稱：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友善耕作(參與審認團體名稱：)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：請敘明：請交農化組林毓雯博士 土壤碳匯試行專案 (請勾選其一或填答)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親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代送	
	實際種植農友地址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郵遞區號)		E-mail 信箱：	
種植作物名稱及品種：		土壤所在地-地籍地號	市(縣) 區(鄉/鎮/市) 段 小段 地號	
注意事項：一、本所免費受理農民服務案件，檢驗(查)結果係針對台端送檢(驗)之樣本進行分析(檢查)，檢驗(查)結果僅供農友耕種之參考，對外不具任何證明及法律效力。二、所送樣本，檢驗結果如超過法定限值或屬特定疫病蟲害、且有危害農田環境之虞，本所將依例通報權責主管機關。三、配合「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」，台端如欲送件樣本進行檢驗/查，本所需取得方框內之台端「個人資料」，且將遵循以下原則於本國領域內使用您的個人資料：(1)將使用於台端樣本檢驗/查結果報告與本所內部使用之農田土壤資料庫；(2)日後得使用於本所執行公務所需之各項統計報告與資料庫中；(3)日後得使用於本所發行之電子期刊通訊；(4)日後得傳送農田土壤管理建議於台端手機號碼，若您不願意提供真實且正確完整的個人資料，將導致樣本檢驗/查無法建檔，本所亦無法受理您的案件申請。				
以上說明本人： (請簽名，未簽名者恕不受理) 已確實充份了解。				

樣本敘述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土壤有機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土壤肥力	說明： 本專案是依土壤有機碳框架方法學申請國際碳權認證，按 "A Protocol for Modeling, Measurement and Monitoring Soil Carbon Stocks in Agricultural Landscapes -version 1.1" 的採樣方法進行採樣，每一田區有4個點，每一點有上下2層，共有8個樣本。 如有任何問題，請聯絡代送者方儉 (電話：09322030973)
------	---	---

代送者姓名：方儉 電話：0932030973 傳真：_____

代送者地址：11299北投明德郵局第11-239號信箱

代送者電郵： 需副本 jay@mihumisang.org 不需副本

民國 年 月 日

農服窗收字/植保平台案號：第 112 號